

五和镇龙湾安置区（四期）工程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二次）
采购需求书

业主单位：广宁县五和镇人民政府

日期：2020年7月



一、中介机构资质要求

1、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机构，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和从事本项目的经营范围和能力。

2、必须已进驻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且完全胜任可行性报告编制服务工作。

3、必须具备相关部门核发的资质证书。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五和镇龙湾安置区（四期）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二次）

2、实施地点：五和镇龙湾安置区

3、项目内容：对广宁县五和镇龙湾安置区（四期）工程项目进行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

4、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5、项目资金情况：财政资金，社会资金

三、服务内容

按国家相关的规范完成广宁县五和镇龙湾安置区（四期）工程项目进行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

四、服务时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出具合格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文书及相关成果，双方履行完毕合同项下的义务为止。

五、其他要求

1、在合同期限内，严格履行职责，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造价服务，符合有关规范要求。

2、工期要求：服务期限以合同为准。

六、中选单位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选单位

需要报名的中介机构，务必按照本需求书的相关要求，做好计划安排，准备好相关材料，中选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直接取消中选单位的资格，将中选单位列入“黑名单”，并按本需求书重新选取中选单位：

1、中选单位在接到选取单位的通知后，项目负责人未于 5 个工作日内到选取单位洽商合同。

2、由于中选单位的原因，导致工期滞后，中选单位不能按要求工期完成服务工作的。

七、服务金额

服务金额以合同洽商为准，付款方式根据合同条款的具体规定支付。